

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不良信用行为扣分通知书

江建质安信用不良行为〔2026〕1号

根据《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评价标准》，在2026年8月6日的施工安全检查中，发现鹤山市强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在江门市人民医院应急救治中心建设项目（一标段）中存在下列违规行为，现予信用处罚如下：

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江门市建筑业企业信用管理(工程施工)评价标准(A2)	子序号	内容	信用处罚措施
	A2-93	检查发现安全员不在岗，且没有办理相关手续的	扣10分

如对扣分有异议，向项目所在地的行政监管部门提出书面申诉。

执行扣分人：江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6年8月7日

